

鸿梦云计算服务代理行为准则

发布时间：2025年5月15日

联系电话：400-9900-778

官方网站：Hmyun.com.cn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目的与依据

为规范鸿梦云计算服务代理行为，维护客户合法权益，保障数据安全与市场公平竞争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《数据安全法》《个人信息保护法》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《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制定本准则。

第二条 适用范围

本准则适用于在中国境内从事云计算服务代理业务的自然人、法人及其他组织（以下简称“代理方”）。

第二章 代理行为规范

第三条 合法合规原则

- 代理方须取得云计算服务提供商的合法授权，禁止未经授权或超越授权范围开展代理活动。
- 代理行为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行业政策及商业道德，不得协助客户从事违法或违规数据处理活动。

第四条 诚实信用义务

- 代理方应真实、完整地向客户披露服务内容、计费规则、服务协议、数据主权归属及风险提示，不得虚假宣传或隐瞒关键信息。
- 禁止以“永久免费”“无限容量”等误导性宣传诱导客户签订合同。

第五条 客户权益保护

- 代理方应确保合同条款公平透明，明确双方权责、服务终止条件及数据迁移方案。
- 未经客户书面同意，不得擅自变更服务内容或提高费用；客户数据所有权归属于客户，代理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非法占有或使用。

第六条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

- 代理商应确保客户数据，机器数据，订单数据，财务信息等相关信息做好相关安全处理，

应当收集相关的客户身份验证信息,并使用正规的实名验证服务,来核实相关客户信息。

第七条 公平竞争

1. 禁止通过诋毁竞争对手、捆绑销售、恶意低价倾销等不正当手段争夺市场。
2. 代理商不得以鸿梦云"办事处"、"地区代理"或"总代理"、“鸿梦云”等具有垄断性、排他性和其它未经鸿梦云授权的名义进行广告宣传及商业活动。代理不得做出任何引人误解或引起混淆的行为,未经我司书面许可,任何代理不能擅自使用我司官方信息(如:营业执照、版权、ICP 等)使他人误以为代理是鸿梦云子公司或分公司、关联公司、总代理或其他实质性关系单位。使用鸿梦云的 logo 必须加上"鸿梦云代理商"字样。代理商不得使用鸿梦云、鸿梦云代理、鸿梦云代理商,等词进行搜索引擎付费推广。
3. 代理经营过程中要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开拓市场,不得使用误导、恐吓客户等不正当手段销售产品;经营过程中,如接到代理下属客户 3 次以上(包括 3 次)投诉,查实后,有欺诈行为,严重影响我司声誉者,我们将取消您的代理资格,关停代理平台,预付款不退。影响严重者,我们将采取法律手段追究其责任,维护我司的合法权益和声誉。

第三章 服务执行标准

第八条 技术能力要求

1. 代理方应具备与所代理云计算服务相匹配的技术支持团队,提供不低于 5×7 小时服务。
2. 定期维护自主客户,我司未经过代理商允许,我们不会直接为代理商客户提供相关服务。

第九条 争议处理机制

1. 代理方应与客户约定清晰的争议解决流程,优先通过协商或第三方调解处理纠纷。
2. 因服务故障导致客户损失的,须依据合同约定及时赔偿或提供补偿方案。

第四章 监督与问责

第十条 内部监督

1. 代理方应建立合规审查制度,定期对代理行为开展自查,留存服务日志及合同记录至少三年。

第十一条 违规责任

1. 违反本准则的代理方,鸿梦云有权终止代理协议,并追究违约责任。
2. 因代理方过错导致客户或第三方损失的,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;涉嫌犯罪的,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十二条 解释与修订

1. 本准则由江西鸿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解释，并根据法律法规及行业实践动态修订。

第十三条 生效日期

1. 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第十四条 相关服务协议与免责声明等

《鸿梦云服务协议》 《鸿梦云账户协议》 《信息源入网安全责任告知》 《鸿梦云退款规定》

正文完

